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其中董事李宇彬、陈茂华、廖科华因是激励对象或激励对象的关联人,已回避表决。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23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2023年2月24日,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公司在内部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 2023年3月1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3年3月1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3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 2023年5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确定以2023年3月13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184名激励对象授予1,922.870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9.65元/份。公司已完成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6. 2023年7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33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股票期权激励资格,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320,026份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4,997,296份,激励对象由1,184人调整为1,150人。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9.65元/份调整为22.14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 2023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20,032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8. 2024年5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2.14元/份调整为21.54元/份。
9. 2024年6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5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517,936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10. 2024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当次行权条件的1,092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执行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9,663,741份,行权价格为21.54元/份。
11. 2025年3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4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有38名激励对象因第一个行权期期满未全部行权,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663,400份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1,092人调整为1,048人,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4,196,223份。

12. 2025年3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663,40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13.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股票期权的1,048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行权,行权价格为21.54元/份。

14.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1.54元/份调整为21.36元/份。
15. 202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1.36元/份调整为21.00元/份。

16. 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6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有632名激励对象因第二个行权期期满未全部行权,有1名激励对象因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888,656份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1,048人调整为985人,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834,315份。
17. 2026年3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888,656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18. 202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

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并于调整后以2024年5月7日为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112名激励对象授予2,641,4391万份股票期权。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6.52元/份调整为25.92元/份。
6. 2024年7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确定以2024年5月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086名激励对象授予2,626,016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5.92元/份。公司已完成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7.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股票期权的2,08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行权价格为25.92元/份。
8.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5.92元/份调整为25.74元/份。
9. 202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5.74元/份调整为25.38元/份。
10. 202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行权期的3个考核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条件。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要求为: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相对于2022年同比增长率不低于40%,目标值不低于50%;达到触发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实际增长率/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100%。如公司当年业绩考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年度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51820616号),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相对于2022年增长率低于40%。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未达到行权条件。
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行权期的3个考核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条件。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要求为: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触发值不低于163亿元,目标值不低于174亿元;达到触发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80%;达到目标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100%。如公司当年业绩考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因公司2025年度业绩考核未达到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相应业绩考核目标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应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所持有的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的6,834,315份股票期权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7,877,170份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共计14,711,485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上述股票期权全部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自行终止。本次注销在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4年5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并于调整后以2024年5月7日为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112名激励对象授予2,641,4391万份股票期权。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6.52元/份调整为25.92元/份。
6. 2024年7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确定以2024年5月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086名激励对象授予2,626,016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5.92元/份。公司已完成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7.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股票期权的2,08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行权价格为25.92元/份。
8.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5.92元/份调整为25.74元/份。
9. 202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5.74元/份调整为25.38元/份。
10. 202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行权期的3个考核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条件。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要求为: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相对于2022年同比增长率不低于40%,目标值不低于50%;达到触发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实际增长率/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100%。如公司当年业绩考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年度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51820616号),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相对于2022年增长率低于40%。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未达到行权条件。
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行权期的3个考核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条件。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要求为: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触发值不低于163亿元,目标值不低于174亿元;达到触发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80%;达到目标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100%。如公司当年业绩考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因公司2025年度业绩考核未达到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相应业绩考核目标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相应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所持有的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的6,834,315份股票期权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7,877,170份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共计14,711,485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上述股票期权全部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自行终止。本次注销在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公司的业绩考核均不满足行权条件,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均未达成。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所有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的14,711,485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全部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尚需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3.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暨注销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5月12日10:0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邓焜、孙小卫、何绍强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于2026年5月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凌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2023年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激励计划的第二个行权期公司的业绩考核未达到行权条件,所有激励对象所持有的2023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的6,834,315份股票期权和2024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的7,877,170份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共计14,711,485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注销。上述股票期权全部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自行终止。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李宇彬、陈茂华、廖科华因是激励对象或激励对象的关联人,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未达成及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72 证券简称:万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4:00-15: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18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x-dX96y3mM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企业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4:00-15: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4:00-15: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俞吉英
独立董事:徐川
财务总监:徐文芝
董事会秘书:卢枫青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14:00-15:30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x-dX96y3mM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18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5-85668072
邮箱:wdf@wdfe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富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1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沪市主板新质领航之电子与通信行业2025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至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tirm@zt.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5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17:00参加沪市主板新质领航之电子与通信行业2025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薛德先生、独立董事沈洁女士、财务总监高洪时先生、董事会秘书杨栋女士及工作人员(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证券代码:603334 证券简称:丰信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2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二)至5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fl_pub@szbi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9:00-10:00召开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平原先生
独立董事:潘红女士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黄江先生
财务总监:谷亚娟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二)至5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 fl_pub@szbio.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12-58329931
邮箱:fl_pub@szbi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快速取现的公告

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快速取现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条件
投资者自愿申请使用本基金的“快速取现”服务,使用时需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或其他有效途径与快速取现服务提供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管理人签订《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快速取现业务协议》,且本基金的约定设置为“开通”。
二、业务办理时间
根据《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快速取现业务协议》约定,投资者申请参与快速取现业务,可提交“快速取现”申请的时间为每个交易日的9:25-11:30和13:00-15:00,兴业证券及管理人有权根据业务发展需求适时调整该业务办理时间,并通过管理人网站等方式予以公告。
三、总额度、申请金额、次数、主存管银行等限制
自2026年5月13日起,快速取现业务单日总额度从7000万元调整为6000万元;单个投资者单笔下限为1000元,单日累计上限为50万元;申请金额为“1000元”的整数倍,暂无申请次数限制。兴业证券或管理人有权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对上述规则做出相应调整,并通过管理人网站等方式予以公告。
目前,已开通工商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宁波银行、平安银行、光大银行、广发银行、南京银行、民生银行、邮政储蓄银行、上海银行、华夏银行、江苏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北京银行、农业银行上述二十家主存管银行,支持快速取现业务的主存管银行将通过管理人网站等方式予以公告。
四、业务手续费

快速取现业务暂不收取手续费,但管理人及兴业证券有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对快速取现业务手续费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手续费等内容将通过管理人网站等方式予以公告。
五、其他注意事项
1. 快速取现通过份额转让方式实现,份额转让完成后,已转让份额在快速取款日(不含)之前收益由投资者享有。
2. 投资者申请快速取现的资金当日可用可取,需在当日16:00之前使用或转出,如果未及使用时或转出至银行卡,并且未调整留存金额或未暂停自动转入,该部分资金可能会再次自动重新参与本基金。
六、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快速取现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兴证资管金麒麟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快速取现业务协议》,对可能产生投资风险的相关因素应详细了解,认真评估。快速取现业务非法定义务,请投资者关注赎回条件和额度情况。提现有条件,依约可暂停。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存款交易结算资金。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3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15:00-17:00
● 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
●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陕西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2026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届时踊跃参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对2025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2026年5月20日15:00-17:00,在“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三、参会人员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及独立董事代表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 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 本次业绩说明会前,投资者可访问 https://ir.p5w.net/eq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郑吉雷
电话:029-88320019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查看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东方阿尔